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5年7月7日，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5年7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

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了通知中所列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7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新疆阿克苏地区阿瓦提县电化学 200MW/800MWh 独立储能电站项目的议案》；

为进一步扩大清洁能源业务规模，形成区域竞争优势和规模优势，提高利润水平，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阿瓦提县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新疆阿克苏地区阿瓦提县电化学200MW/800MWh独立储能电站项目，项目动态总投资约77,976万元。

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新疆阿克苏地区阿瓦提县电化学200MW/800MWh独立储能电站项目的公告》。



二、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2 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共同投资设立广州华隧盾构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大力培育和发展多功能隧道掘进高端装备制造业务，提升盈利空间，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7,500万元与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出资3,500万元，共同投资设立广州华隧盾构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共同投资设立广州华隧盾构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备查文件：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5 日